



劳工和聘用

与您同行

Barnes & Thornburg律师事务所涵盖所有与劳工和聘用相关的法律服务，例如雇佣、解雇、人力资源、劳动关系、与工会的集体谈判、避免工会、工会运动的法律措施、劳工事故和福利等。

本所的劳工和聘用业务组，对联邦和州法院和政府机构就歧视、性骚扰、不公平解雇、违反职业安全与健康法 (OSHA / IOSHA)、工资工作时间问题、雇佣合同、竞业禁止合同等问题进行诉讼代理和参与庭审。此外我们还代理许多公司内部的劳工和聘用事务，例如客户开发政策，编写员工手册，解决与日益复杂的劳工雇佣法产生的各类问题，以及对公司管理层进行劳工和聘用法相关的合规和实践进行培训，为公司从法律和实践两方面提供支持。

另外，为了维持无工会介入的环境，我们会向员工提供建议和培训，让他们理解没有工会的工作环境的好处、制定相关雇主宣传材料、策略等。对已经拥有工会的企业，我们会在与工会的调解，团体协商，与工会的谈判和合同等方面给予适当的建议。协助雇主逐步落实权利保护，包括法律措施的实施及诉讼。本所律师帮助客户在包括集体诉讼内的许多复杂诉讼中取得了成功，并在NLRB(国家劳动关系委员会)中代表过诸多企业使用非诉讼纠纷解决方法，例如仲裁和调解。

此外，我们还为中国客户提供专门针对中国客户的劳动雇佣法的研讨会和培训，例如工会回避、劳工和聘用法合规、诉讼回避和骚扰禁止。

培训示例

- 因《家庭和医疗休假法》(FMLA)和《美国残疾人法案》(ADA)滥用而导致的旷工措施
- 法务费用管理
- 提高领导力和动力的技能
- 有效处理员工投诉

在Barnes & Thornburg, 我们相信, 要想在当今竞争激烈的全球市场中取得成功, 我们必须在每一项环节都超越客户的期望。我们的劳工和聘用团队为跨国公司提供全面的法律咨询, 帮助客户未雨绸缪。



了解更多我们的中国 客户服务与业务

相关业务组

中国客户服务

人力资源审核

仲裁和申诉

劳动关系

劳动纪律和解雇

国家劳资关系委员会 (NLRB)

工会规避

工作场所安全

工资和工时

平等就业机会 (EEO) 合规

并购 - 劳工问题

执行官(或高管人员)内部调查

残疾、休假和医疗问题

竞业禁止和商业秘密

管理层和员工培训

裁员及工人调整和再培训通知法 (WARN)

集体诉讼和集合诉讼

集体谈判

- 工会集体谈判趋势及对策
- 仲裁程序和准备
- 工作场所事故和疾病管理
- 人员减少、人事重组的准备和实施
- 获取并留住有效人才
- 移民法合规

如需咨询, 可使用[中文联系](#)我们

业务组主管及律师



关云心
合伙人,

主席 – 大中华
及东南亚地区

电 话

317-231-7545

传 真

317-231-7433



**Terry W.
Dawson**
合伙人

电 话

317-231-7269

传 真

317-231-7433



**Mina
Amir-Mokri**
合伙人

电 话

312-214-4804

传 真

312-759-5646



**Terese M.
Connolly**
合伙人

电 话

312-214-4811

传 真

312-759-5646



**Michael E.
Durham**
合伙人

电 话

574-237-1145

传 真

574-237-1125